

溫世仁文教基金 113 年中小學作文比賽

校內初選辦法

◎校內辦理方式(依據 113 年中小學作文比賽實施計畫修改)

1. 分組方式：

- (1) 國小中年級組(三、四年級)
- (2) 國小高年級組(五、六年級)

2. 寫作題目：

- (1) 國小中年級組題目：『傾聽的禮貌』。
- (2) 國小高年級組題目：『做「好」一件事』。

3. 字數限制：國小組約 600 字(散文)。

4. 各組擇優錄取 15 件優秀作品送件參賽。

5. 注意事項：

- (1) 請自行下載溫世仁作文比賽稿紙進行直式直書寫作，若非使用此稿紙不予受理。
- (2) 以正體字親筆書寫(使用黑色原子筆或鋼筆最佳，避免使用墨色太淡或太細之筆書寫，不得打字或影印)，並以制式格式標上文章名稱(空四格寫題目)。
- (3) 稿件不得書寫校名、班級級學生姓名，班級與姓名請用便條紙貼在上面以利教學組進行報名。

6. 校內截止收件日期為：113 年 3 月 8 日，星期五中午 12 點前。

7. 校內收件地點：教務處教學組。

8. 若有相關問題請洽教學組：03-5222109*8202。

(請於)上班日早上 10 點到下午 3 點來電。



承辦人

教學組 鄭梓豪

單位主管

教務處 許哲峻
教務主任

校長

校長 李阿丹